

城市传媒(600229)/文化传媒

集团运营积极求变, 青岛影视板块再添红利

评级: 买入(上调)

市场价格: 11.17

目标价格: 13.32

分析师: 康雅雯

执业证书编号: S0740515080001

电话: 021-20315097

Email: kangyw@r.qlzq.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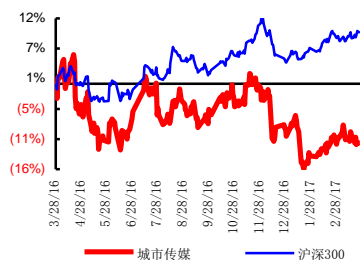
联系人: 熊亚威

电话:

Email: xiongyw@r.qlzq.com.cn

基本状况

总股本(百万股)	702
流通股本(百万股)	430
市价(元)	11.17
市值(百万元)	7,842
流通市值(百万元)	4,801

股价与行业-市场走势对比

相关报告
公司盈利预测及估值

指标	2014A	2015A	2016E	2017E	2018E
营业收入(百万元)	1,390.36	1,538.90	1,811.91	2,052.27	2,309.41
增长率 yoy%	-23.45%	10.68%	17.74%	13.27%	12.53%
净利润	194.98	233.31	280.32	317.68	353.00
增长率 yoy%	702.81%	19.66%	20.15%	13.33%	11.12%
每股收益(元)	0.86	0.33	0.40	0.45	0.50
每股现金流量	0.81	0.41	0.53	0.53	0.59
净资产收益率	15.25%	12.18%	13.19%	13.00%	12.62%
P/E	10.02	53.72	27.98	24.69	22.22
PEG	0.01	2.73	1.39	1.85	2.00
P/B	1.53	6.54	3.69	3.21	2.80

备注:

投资要点

- **事件 1:** 3月27日, 青岛出版集团与 HTC VIVE 在现场签署战略合作协议, 共建“VR 阅读和创新教育示范平台”, 双方将发挥各自优势所长, 引领 VR 阅读特别是 VR 创新教育新趋势。
- **事件 2:** 3月25日, 万达东方影都全球招商启幕盛典在青岛万达东方影都影视产业园举行。
- **集团积极求变, 探索阅读、教育新方向, 城市传媒将成为重要载体。**“VR 阅读与创新教育示范平台”将把上市公司重要版权内容资源 VR 化, 陆续推出海洋教育、信息技术、人文艺术、足球教育等学科系列 VR 阅读资源包和 VR 教育课程, 在向山东省内合作试点小学推广使用后, 拓展合作服务的全国范围更多小学、中学、职校、高校, 以及各级图书馆、新华书店网络, 重点推广“VR 阅读和 VR 教育”创新内容资源和创新服务模式。
- **东方影都全球招商, 青岛影视板块再添红利。**青岛东方影都总投资 500 亿元, 项目占地 376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40 万平方米。拥有全球大规模、高水准的影视产业园。未来还将兴建豪华酒店、室内主题公园、国际级的医院、剧院、游艇俱乐部、高级公寓等。影视产业园有望于 2017 年 7 月试运营, 2018 年 7 月正式运营。建成后每天将超过 30 个剧组在此拍戏, 产出 100 多部国产大片和 30 多部国际大片。上市公司在影视方面将有更多的参与机会及发展前景。
- **影视发展天时地利人和, 有望成为未来最大亮点。**公司成立影视公司, 初期以参与投资为主。
 - **天时:** 政策支持, 影视行业蓬勃发展, 未来仍有增长空间。
 - **地利:** 具有区域资源及竞争优势, 东方影都落地青岛, 将吸引众多优质项目。
 - **人和:** 引入成熟团队操刀, 储备影视人才, 城市传媒控股的北影培训中心落户青岛。
- **传统渠道升级主题书店, 瞄准 IP 全产业链运营。**(1) 美食书店成未来新看点, 与当当新视野合作构筑线上线下新业态。(2) 上游布局 IP 源头, 通过悦读纪、童石网络和崇德动漫等拓展 IP 储备; 下游拓宽变现渠道, 通过图书销售、有声读物、数字化、教育、影视等多维度变现。
- **盈利预测与投资建议:** 我们预测城市传媒 2016-2018 年实现收入分别为 18.12 亿元、20.52 亿元、23.09 亿元, 同比增长 17.74%、13.27%、12.53%; 实现归母净利润 2.80 亿元、3.18 亿元、3.53 亿元, 同比增长 20.15%、13.33%、11.12%; 对应 2016-2018 年发行摊薄后 EPS 分别为 0.40 元、0.45 元、0.50 元。目标价 13.32 元, 予以买入评级。
- **风险提示:** 出版行业不景气; 经营风险; 转型升级不达预期; 系统性风险。

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5%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10%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针对协议转让标的）或三板做市指数（针对做市转让标的）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可能会随时调整。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需注明出处为“中泰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